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关于股价异常波动的公告

本公司董事会及全体董事保证本公告内容不存在任何虚假记载、误导性陈述或者重大遗漏，并对其内容的真实性、准确性和完整性承担法律责任。

重要内容提示：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28日、29日、6月1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北京能源集团有限责任公司（以下简称“京能集团”）征询，公司生产经营正常，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事项。

●公司股票交易价格短期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投资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一、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具体情况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28日、29日、6月1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交易规则》等有关规定，属于股票交易异常波动的情形。

二、公司关注并核实的相关情况

（一）生产经营情况

经自查，公司目前生产经营活动正常，未发生重大变化。市场环境、行业政策没有发生重大调整、生产成本和销售等情况没有出

现大幅波动，不存在影响股票交易价格异常波动的重大事项。

（二）重大事项情况

经公司自查并向控股股东京能集团发函征询，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与控股股东不存在应披露而未披露的重大信息，或处于筹划阶段的重大事项，包括但不限于重大资产重组、股份发行、重大交易类事项、业务重组、股份回购、股权激励、破产重整、重大业务合作、引进战略投资者等重大事项。

（三）媒体报道、市场传闻、热点概念情况

截至本公告披露日，未发现对公司股票交易价格可能产生重大影响的媒体报道或市场传闻，亦未涉及市场热点概念。

（四）其他股价敏感信息

经核实，未发现其他有可能对公司股价产生实质性影响的重大事项。公司控股股东、董事、高级管理人员在公司本次股票交易异常波动期间不存在买卖公司股票的情况。

三、相关风险提示

（一）市场交易风险

公司股票于2026年5月28日、29日、6月1日连续3个交易日内两次触及涨停，收盘价格涨幅偏离值累计达到20%。同期煤炭板块整体上涨，本公司股价涨幅显著高于板块内多数上市公司，股价剔除大盘、行业板块整体波动因素后，实际波动幅度较大，敬请广大投资者注意二级市场交易风险，理性决策，审慎投资。

（二）经营业绩风险

2025年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512,415,472.49元，同比下降50.57%；2026年第一季度，公司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为319,780,895.07元，同比增长

15.64%。详见公司2026年4月23日披露的《2025年年度报告》及《2026年第一季度报告》。特别提示公司主营业务产品煤炭和甲醇价格的市场波动，未来可能给公司业绩表现带来一定不确定性，公司存在业绩波动风险。

（三）其他风险

公司郑重提醒广大投资者，公司指定信息披露媒体为《中国证券报》《上海证券报》《证券时报》《证券日报》及上海证券交易所网站（www.sse.com.cn），有关公司信息以公司在上述指定媒体刊登的公告为准。

因受客观条件限制，公司无法掌握股市变动的原因和趋势，公司提醒投资者注意股价波动及今后股市中可能涉及的风险。敬请广大投资者理性投资，注意投资风险。

四、董事会声明及相关方承诺

公司董事会确认，截至本公告披露日，公司没有任何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事项或与该等事项有关的筹划、商谈、意向、协议等，董事会也未获悉根据《上海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有关规定应披露而未披露的、对本公司股票及其衍生品种交易价格可能产生较大影响的信息。公司前期披露的信息不存在需要更正、补充之处。

特此公告。

北京昊华能源股份有限公司

2026年6月1日